

檔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財團法人台北市艋舺龍山寺 函

地 址：台北市廣州街 211 號  
承 辦 人：李盟鳳  
電 話：23025162 轉 142  
傳 真：23060749  
電子信箱：lung34@lungshan.org.tw

受文者：台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26 日  
發文字號：(115) 龍寺字第 010 號  
速 別：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 件：申請書、名額表

主旨：本寺為獎勵品學兼優學生發給一一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獎學金乙案，煩請貴校依說明辦理甄選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一、凡在台北市公立大專院校及高中職校品學兼優學生（清寒學生優先）。

二、符合下列規定者：

- (一) 學業成績：學期平均分數八十五分以上者。
- (二) 操行成績：學期結束總評列乙等以上者。
- (三) 申請期限：自即日起至三月三十一日截止。
- (四) 獎學金額：高中職校每名新台幣伍仟元正、大專院校每名新台幣壹萬元正（五年制專科一、二、三年級比照高中職校，四、五年級比照大專院校發給）。

三、請貴校依規定期限內遴選 10 名，並附申請書暨學期成績單壹份彙送本寺俾便辦理。

正本：台北市各公立大專院校  
高中職校

副本：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萬華區公所

董事長 黃書瑋

紙本文轉電子文

115.3.4 收文第 MQAA1156002191 號